

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

【基本信息】沙钢财务有限公司是 2010 年 3 月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，注册资本 10 亿元人民币，公司所属企业集团为江苏沙钢集团。公司按照审慎经营的原则，发挥对集团融资及资金的司库管理职责，为集团成员企业绿色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有力推进服务实体经济。

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形成党组织、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等治理主体权责法定、权责透明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。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战略发展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 3 个专业委员会。公司内设综合管理室、营业处、金融处、计划资金处、财务处、风险管理处、稽核处 7 个职能部门。

【财务状况】2023 年，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1053 万元，利润总额 15160 万元，净利润 11365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，公司总资产 208.85 亿元，负债 185.83 亿元，所有者权益 23.02 亿元。

【风险管理】2023 年，公司积极响应监管要求，持续保持高度警惕把控公司业务、常态化推进风险管理专项工作，包括开展资产风险专项监测、案件专题警示教育及风险排查工作等，并根据最新监管要求修订完善风险管理类制度，有效落实风险管理责任。

【公司治理】2023 年，公司按照章程及议事规则组织召开了四次股东会、六次董事会、四次监事会，并充分发挥董事会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作用，召开了三次战略发展委员会、五次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四次审计委员会，审议各项议案，董监事等积极发表意见。

2023 年，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、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监管政策和要求，修改了《公司章程》。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〉实施工作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申请变更了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。目前开展的主要业务包括：吸收成员单位存款；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办理成员单

位资金结算与收付；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从事同业拆借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；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；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；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，根据监管要求，组织开展了公司治理评估，并针对存在问题认真制定整改计划和措施，明确责任部门、责任人逐条落实整改。每月组织公司工作会议，围绕财务公司业务及管理，制定阶段性工作目标、讨论解决各项问题，编写月度运营报告、会议纪要上报股东审阅，保持常态化的良好沟通。另外，为贴合现阶段公司运营，组织修订了多项内控管理制度，并及时收集整理金融监管政策及制度规定，下发全员认真学习、落实。

【重大事项】2023年12月份，倪云山同志因到退休年龄，不再担任沙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核准，魏玉柏同志担任沙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2023年12月，公司股东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沙钢钢铁有限公司。

【社会责任】

1. 2023年，公司积极参与“爱满港城”社会公益捐款、志愿服务等社会责任工作。

2. 2023年，公司紧紧围绕监管部门的相关绿色信贷政策要求，将信贷资金重点向绿色信贷领域倾斜，积极支持和发放节能环保项目贷款和其他绿色贷款，提升自身的环境和社会表现，提高绿色金融政策的针对性和导向力。截至2023年12月末，公司绿色贷款余额3700万元。

沙钢财务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